



淡水河水系

基隆河治理基本計畫

(南湖大橋至侯硐介壽橋段修正)

Taushui River System
Regulation Master Plan of Keelung River



經濟部水利署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月

淡水河水系

基隆河治理基本計畫

(南湖大橋至侯硐介壽橋段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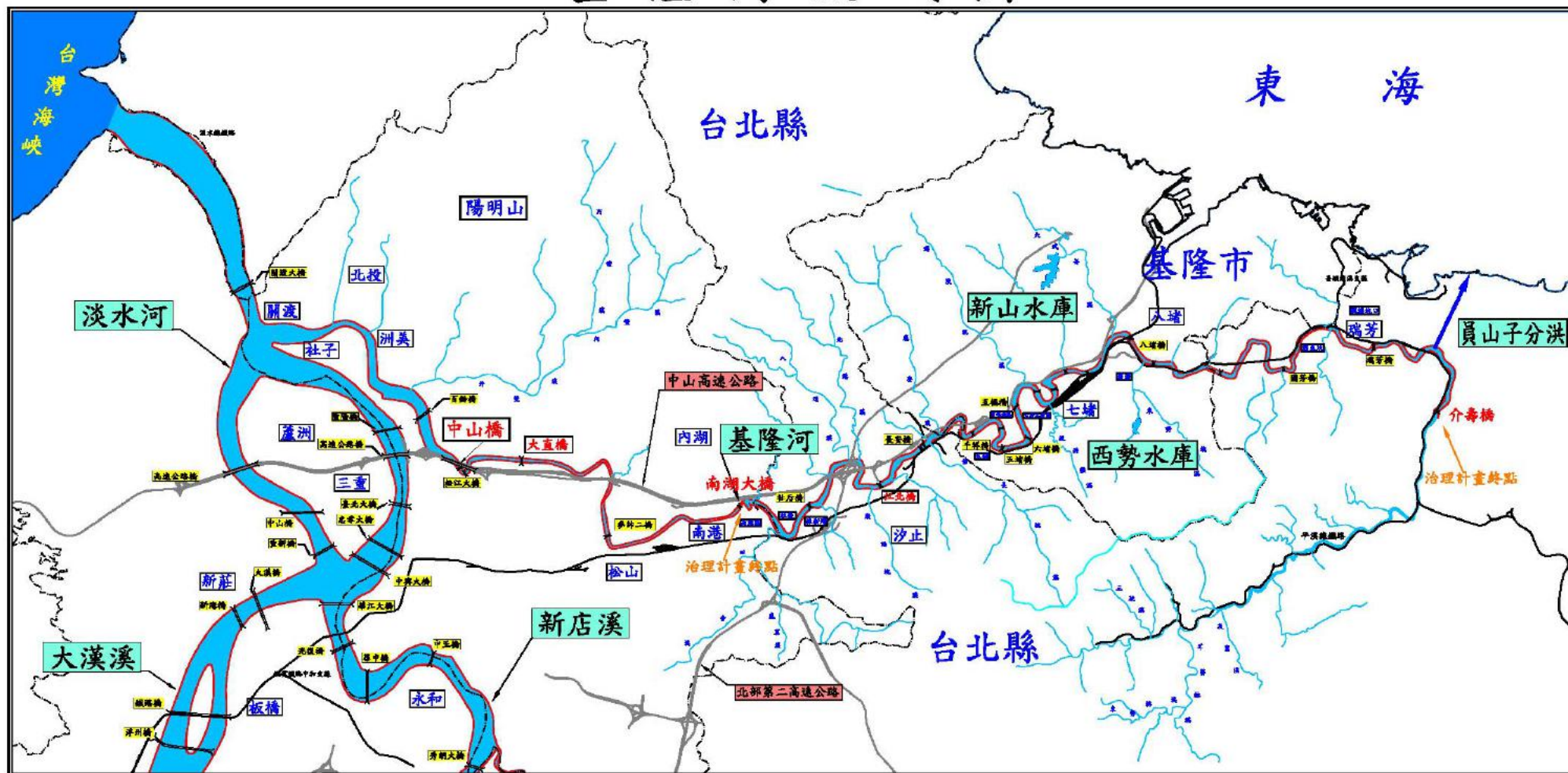
奉經濟部民國 96 年 9 月 17 日
經授水字第 09620208500 號函核定

主辦機關：經濟部水利署

執行機關：經濟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十月

基隆河流域圖



目 錄

目 錄.....	I
表目錄.....	I
圖目錄.....	I
附圖目錄.....	I
壹、概述.....	1
一、緣由.....	1
二、修正範圍.....	1
貳、修正內容.....	2
一、修正原則.....	2
(一) 暢洩計畫洪水量，維持排洪能力。.....	2
(二) 考慮現況地形、流路、河性，維持河道之自然平衡。	2
(三) 利用現有堤防、護岸等防洪設施。.....	2
(四) 儘量利用河川公地。.....	2
(五) 儘量配合已公佈之都市計畫。.....	2
二、水道治理計畫線及水道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	2
(一)已公告修正河段.....	2
(二)重新檢討修正河段.....	3
三、主要河段計畫洪水量.....	5
參、河川治理計畫.....	7
一、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計畫水道斷面及其他計畫水道重要事項	7
(一)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	7
(二)計畫水道斷面.....	7
二、主要河川治理工程功用、種類及設施位置.....	7
肆、配合措施.....	12

一、河川區域土地利用管制.....	12
(一)河川區域內土地.....	12
(二)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線內土地.....	12
二、上游集水區水土保持之配合.....	12
三、河川區域之配合.....	12
四、都市計畫配合.....	13
五、排水流入口之配合.....	13
六、橋樑工程之配合.....	13
七、下游洪水預警系統.....	13
八、河川管理注意事項.....	15
(一)河川管理.....	15
(二)河道疏浚.....	15
(三)水質與環境之維護.....	15
(四)河川管理計畫.....	16
伍、水道治理計畫範圍圖籍.....	17
附件一 基隆河水道治理計畫及重要工程布置.....	附-1
附件二 基隆河各河段水道治理計畫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3

表目錄

表 1 基隆河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	9
表 2 現有防洪工程設施一覽表	11
表 3 基隆河橋樑改建/改善檢討表	14

圖目錄

圖 1 基隆河分洪前、後各河段河道計畫流量分配圖	6
圖 2 基隆河(南湖大橋至侯硐介壽橋段)計畫水道縱斷面圖	8

附圖目錄

附圖 1-1 基隆河水道治理計畫及重要工程布置圖	附-2
附圖 2-1 基隆河汐萬路至番子寮段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4
附圖 2-2 基隆河六堵工業區段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5
附圖 2-3 基隆河八堵橋下游至攔河堰右岸水道治理計畫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6
附圖 2-4 基隆河碇內段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7
附圖 2-5 基隆河瑞芳煤渣山至深澳坑溪匯流口段右岸水道治理計畫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8
附圖 2-6 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工程入口範圍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9
附圖 2-7 基隆河北山大橋左岸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10

附圖 2-8 基隆河高速公路四號橋至樟江大橋段左岸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11
附圖 2-9 基隆河七賢橋至六合橋段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12
附圖 2-10 基隆河崇智橋下游左岸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14

壹、概述

一、緣由

基隆河為淡水河重要支流之一，但早期南湖大橋以上河段並未列入大台北地區防洪計畫作整體計畫之治理，再以沿河都市鄉鎮開發已成定型，土地取得不易，配合措施無法整合處理，而南湖大橋以下河段除關渡、洲美地區外，其餘河段均已達重現期距 200 年洪峰流量保護標準。經濟部水利署於民國 89 年 11 月研提加速優先推動「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期以分洪方式減少下游洪水量降低中下游之洪患風險。惟單獨實施員山子分洪並無法達到治理基本計畫重現期距 200 年洪峰流量保護程度，爰此，乃研提「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草案）」，並於 91 年 4 月 15 日彙整報院核議，並奉行政院民國 91 年 5 月 13 日院臺經字第 091002118 號函核示，依據民國 91 年 4 月 29 日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79 次委員會審議決議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原則同意辦理。基隆河治理基本計畫分別於民國 78 年(南湖大橋至暖暖八堵橋)及民國 82 年(暖暖八堵橋至侯硐介壽橋段)公告，迄今已十餘年，爰此，配合「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辦理基隆河治理基本計畫(南湖大橋至侯硐介壽橋段)檢討及修正。

二、修正範圍

本次基隆河治理基本計畫修正主要範圍自南湖大橋(斷面 43)至上游之侯硐介壽橋(斷面 129)止，全長約 39 公里。

貳、修正內容

近年來降雨量過度集中於數小時內，造成基隆河沿岸洪患頻傳。民國 90 年納莉颱風重創北台灣，基隆河兩岸嚴重淹水，經濟部水利署執行之「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以提高防洪保護標準至原公告治理基本計畫 200 年重現期員山子分洪後計畫洪水量為目標，為配合該計畫執行，避免產生防洪缺口，使低窪地區免於水患，因此於部分河段已先行進行檢討修正，至於對整體治理計畫主體防洪工程通洪影響較少，及原公告水道治理計畫不符現況河性部分，則重新檢討修正，說明如下：

一、修正原則

計畫河段河寬及水道治理計畫線依下列原則修正：

- (一)暢洩計畫洪水量，維持排洪能力。
- (二)考慮現況地形、流路、河性，維持河道之自然平衡。
- (三)利用現有堤防、護岸等防洪設施。
- (四)儘量利用河川公地。
- (五)儘量配合已公佈之都市計畫。

二、水道治理計畫線及水道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

本計畫河段重新檢討各區段內河川特性、自然條件之不同，分別就實際執行狀況進行修正，詳述如下：

(一)已公告修正河段

為配合整體治理計畫之主河道防洪工程須於民國 93 年底實施完成，先後針對下列各區段進行檢討修正並公告。

1.大坑溪至北山大橋段

本河段治理基本計畫修正於民國 93 年 5 月 23 日奉經濟部公告，範圍介於大坑溪河口(斷面 46)至上游北山大橋(斷面 47-1)上游 90 公尺止，全長約 385 公尺。

2.社后橋至高速公路四號橋段

本河段治理基本計畫修正於民國 93 年 4 月 5 日奉經濟部公告，範圍介於社后橋(斷面 50)至中山高速公路四號橋(斷面 53)止，全長 1.3 公里。

3.七堵交流道橋至八堵橋段

本河段治理基本計畫修正於民國 93 年 11 月 9 日奉經濟部公告，範圍介於七堵交流道橋(斷面 96) 至八堵橋(斷面 98)止，全長約 1.141 公里。

4.員山子分洪入口至侯硐介壽橋段

本河段治理基本計畫修正於民國 93 年 7 月 23 日奉經濟部公告，範圍介於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工程入口（斷面 125.6）至上游侯硐介壽橋（斷面 129）止，全長約 2.26 公里。

(二)重新檢討修正河段

重新檢討基隆河公告之治理計畫線及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修正河段分述，茲說明如下：

1.汐萬路段河段

本河段治理計畫修正，其計畫河寬維持不變，於汐萬路附近之基隆河右岸治理計畫線沿汐萬路與基隆河交界劃設，而基隆河左岸治理計畫線於基隆河斷面 56 左移 10 公尺，並以平滑曲線連接高速公路交流道附近之治理計畫線，全長 65 公尺。

2.六堵工業區段

本河段治理計畫修正仍維持原公告水道治理計畫線，僅變更水道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將原公告用地範圍約 25 公尺，修正調整為與現有堤防平行劃設寬度約 10 公尺，範圍介於六堵橋（斷面 82）至瑪陵坑溪出口對岸（約斷面 86）

止，全長 1.81 公里。

3.八堵橋下游至攔河堰右岸

本河段原公告治理計畫線劃設於坡崁上方，本次配合現況地形修正，重新檢討該區段治理計畫線，符合現況河性，沿坡崁劃設，後銜接新建八堵鐵路橋橋台前緣至八堵橋(斷面 98)銜接原公告治理計畫線，範圍介於八堵鐵路橋下游至攔河堰右岸，全長約 220 公尺。

4.碇內河段

本河段右岸原公告之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劃設於坡崁上方，本次修正配合現況地形，重新檢討該區段治理計畫線，符合現況河性，修正部分於右岸水道治理計畫線配合現況地形沿坡崁劃設，用地範圍線則沿都市計畫道路用地邊線劃設，另部分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劃入鐵路用地，本次修正沿鐵路用地邊線劃設。左岸部分維持原公告水道治理計畫線，增加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將河道之未登錄公有地納入，全長 350 公尺。

5.瑞芳煤渣山至深澳坑溪匯流口段

本河段右岸公告之治理計畫線位於河道深槽內，本次配合現況地形修正，重新檢討該區段治理計畫線，故儘量沿現有高崁劃設，順接上、下游防洪設施，以符合現況河性，其範圍介於煤渣山下游(斷面 117)至深澳坑溪匯流口上游(斷面 118)，全長約 600 公尺。

6.員山子分洪工程入口範圍

本河段治理計畫修正為配合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施作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因此重新檢討修正其治理計畫，範圍全長 730 公尺；水道治理計畫線修正部分，則沿本

計畫上游防洪牆堤肩線，順接側流堰、排砂道後，銜接下游防洪牆堤肩線，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增訂部分，乃依據員山子分洪計畫所徵收土地部分進行劃設(含管理中心、進水工、分洪隧道及其他等工程所需之用地)。

7.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協議價購土地範圍

為配合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主流防洪工程施作，部分土地經協議價構方式購得，故將該土地納入水道治理計畫修正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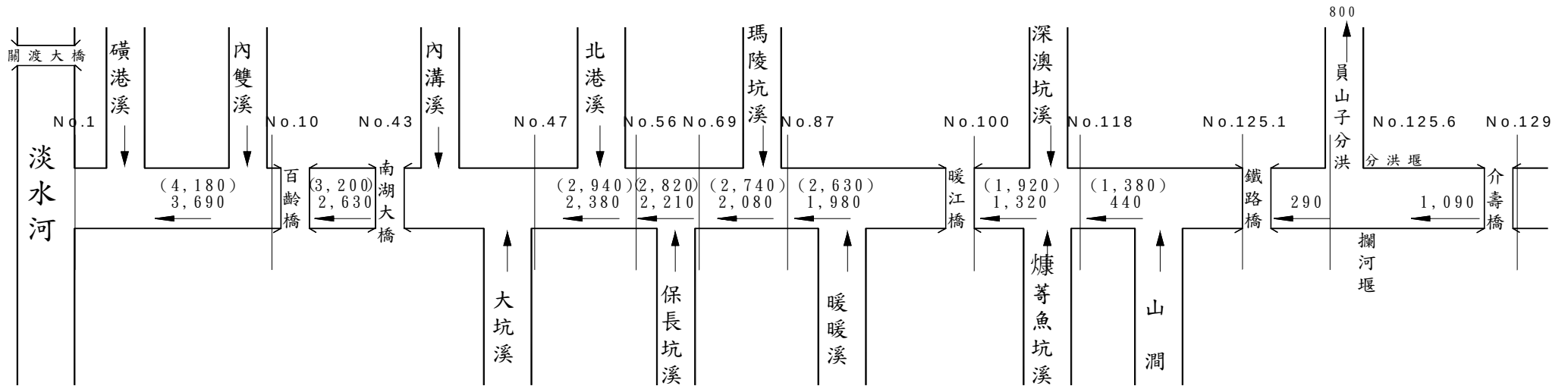
三、主要河段計畫洪水量

本次檢討係採用民國 78 年及民國 82 年治理基本計畫公告 200 年重現期之洪峰流量作為計畫洪水量，而員山子分洪後洪水量則採民國 91 年「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報告中分洪後之洪峰流量作為計畫洪水量，其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前、後各河段河道計畫流量分配圖，如圖 1。

圖 1 基隆河分洪前、後各河段河道計畫流量分配圖

()內為分洪前之計畫流量

單位:立方公尺/秒



參、河川治理計畫

一、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計畫水道斷面及其他計畫水道重要事項

(一)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

本治理河段採用淡水河河口暴潮位 4.00 公尺，分析淡水河主流關渡(T12)之水位 5.93 公尺作為起算水位，並以分洪後各河段分配之計畫洪水量及訂定之水道治理計畫線，依據計畫河槽斷面地形(民國 92 年實測大斷面)進行水理演算，各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如表 1 所示。

(二)計畫水道斷面

本計畫重新檢討基隆河公告之水道治理計畫，進行檢討修正，計畫水道縱斷面如圖 2，修正後基隆河水道治理計畫及重要工程佈置圖，如附件一。

二、主要河川治理工程功用、種類及設施位置

本治理規劃河段依據上述工程計畫原則，針對治理計畫區段內河段之特性，配合「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施設適當工程與工法，以期達到河川治理目標；據此，本治理規劃河段內已興建之護岸總長 9,614 公尺、堤防總長為 45,125 公尺，詳見表 2 及附件一。

圖2 基隆河(南湖大橋至侯硐介壽橋段)計畫水道縱斷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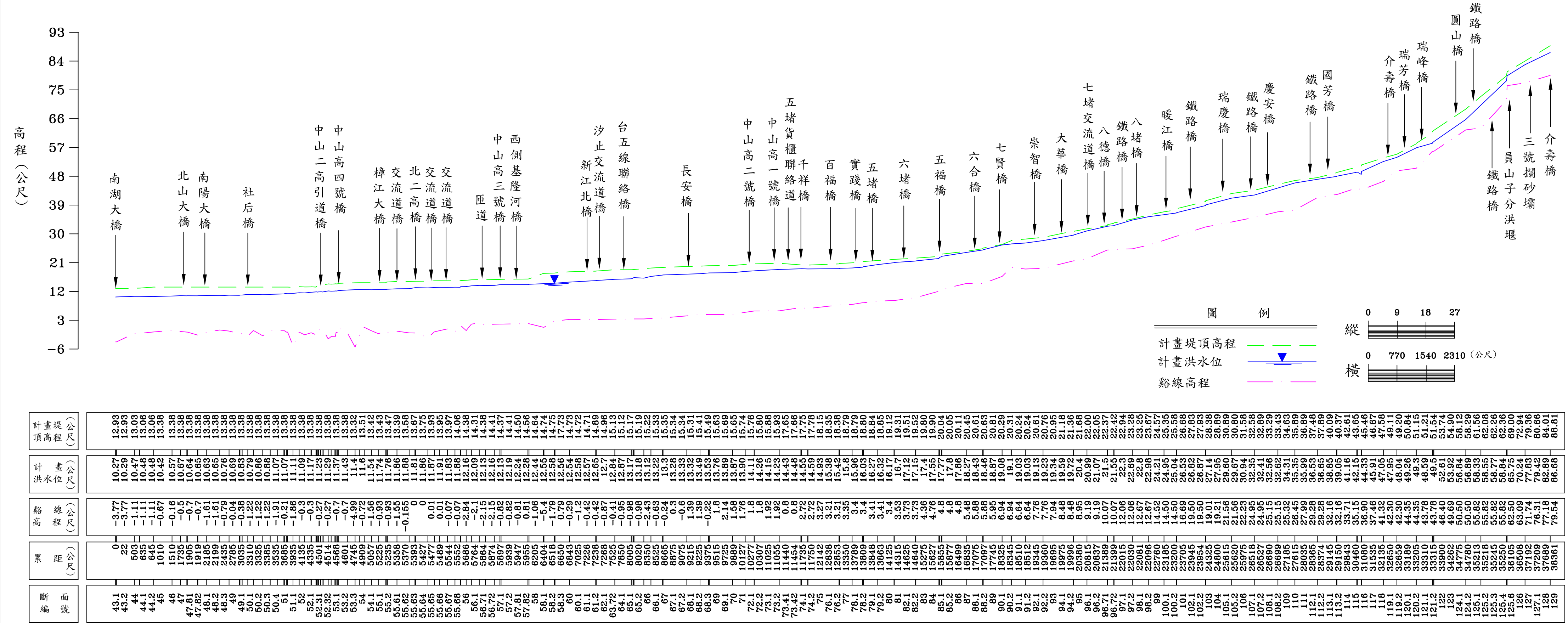


表 1 基隆河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

地點名稱	斷面編號	累距 (公尺)	計畫洪水位 (公尺)	備註
關渡	1	0	7.37	
百齡橋	11A	6122	7.74	
承德橋	14A	7801	7.78	
松江大橋	16B	8808	8.08	
大直橋	19A	10517	8.22	
民權大橋	28A	14843	8.65	
麥帥二號橋	34A	16359	8.80	
成美橋	35A	17412	8.99	
成功橋	37A	18442	9.27	
南湖大橋	43	20624	10.29	
北山大橋	47.8	22521	10.65	
南陽大橋	48	22801	10.65	
社后橋	50	23927	10.86	
樟江大橋	55	25837	11.76	
江北橋	61	27840	12.65	
汐止交流道橋	62	27880	12.70	
長安橋	68	29827	13.49	
千祥橋	74	32352	14.59	
百福橋	76	33455	15.42	
實踐橋	78	34411	16.03	

表 1 基隆河主要地點計畫洪水位(續)

地點名稱	斷面編號	累距 (公尺)	計畫洪水位 (公尺)	備註
五堵橋	79	34465	16.32	
六堵橋	82	35242	17.15	
五福橋	85	36479	17.80	
六合橋	88	37699	18.46	
七賢橋	90	38947	19.10	
崇智橋	92	39962	19.23	
大華橋	94	40598	19.72	
八德橋	96.7	42001	21.55	
八堵橋	98	42698	22.98	
暖江橋	100	43802	25.04	
瑞慶橋	105	46222	29.69	
慶安橋	108	47301	32.62	
國芳橋	113	49752	39.05	
介壽橋(瑞芳)	119	53261	48.04	
瑞芳橋	120	53807	49.30	
瑞峰橋	121	53917	49.50	
圓山橋	124	55382	56.89	
員山子分洪堰	125.6	56707	65.75	
介壽橋(侯硐)	129	58963	86.68	

註：橋樑斷面採其上游斷面水位作為該橋樑計畫洪水位。

表 2 現有防洪工程設施一覽表

岸 別	編 號	工 程 名 稱	長 度 (公 尺)		岸 別	編 號	工 程 名 稱	長 度 (公 尺)	
			堤 防	護 岸				堤 防	護 岸
左 岸	1	樟樹堤防	3911		右 岸	2	北山堤防	3882	
	3	北基橋護岸		510		4	樟江護岸		585
	5	橋東堤防	4010			6	北基橋護岸		334
	7	堵北護岸		500		8	過港堤防(二)	2095	
	9	五堵堤防	371			10	江北護岸		660
	11	堵南堤防	2075			12	過港堤防(一)	665	
	13	實踐堤防	1000			14	鄉長堤防	2080	
	15	六堵堤防	2750			16	百福堤防	3060	
	17	七堵堤防	2093			18	大華堤防	3718	
	19	八堵堤防	1478			20	八德堤防	1384	
	21	八中堤防	659			22	尚仁護岸		190
	23	暖江堤防	767			24	暖江護岸		250
	25	碇內鐵路橋護岸	265	120		26	碇內右堤防	475	
	27	碇內左堤防	1677			28	吉慶護岸		140
	29	慶安橋左岸護岸		165		30	第二瑞八公路護岸		400
	31	楓瀨堤防	1200			32	楓瀨護岸		150
	33	國芳橋左岸護岸		150		34	瑞芳護岸		1410
	35	國芳護岸堤防	710	120		36	柑子瀨護岸		700
	37	東河護岸堤防	300	1300		38	員山子左堤防	530	
	39	爪峰護岸	1600			40	粗坑堤防	550	
合 計	41	員山子左堤防		530		42	侯硐護岸		1400
	43	弓橋護岸	1820						
			26686	3395			合 計	18439	6219

肆、配合措施

一、河川區域土地利用管制

(一)河川區域內土地

本治理規劃河段已公告河川區域，位於河川區域內之土地（指堤防用地、維護保留使用地及安全管制地），為保護河防安全，應依據水利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許可使用，並嚴禁一切妨礙水流之設施使用及其他有妨害河防安全之行為。

(二)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線內土地

計畫水道係考慮基隆河現況河性、水理等檢討，以暢洩計畫洪水量，維持排水功能自然平衡所訂定，為保護計畫水道應依水利法第七十八條規定，河川區域內，禁止下列行為：1.填塞河川水路。2.毀損或變更河防建造物、設備或供防汛、搶險用之土石料及其他物料。3.啟閉、移動或毀壞水閘門或其附屬設施。4.建造工廠或房屋。5.棄置廢土或其他足以妨礙水流之物。6.在指定通路外行駛車輛。7.其他妨礙河川防護之行為。

二、上游集水區水土保持之配合

本流域上游集水區林相尚佳，惟河流兩岸邊坡受降雨及水流之自然沖蝕影響，亦常呈現裸露及蝕溝，造成砂石下移，應加強水土保持及植生工程，以減少土石下移淤積河床。

三、河川區域之配合

本計畫檢討修正河段河川區域業已公告，本次修正水道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河段，管理機關應配合本修正計畫，依規定及實際情形修正河川區域範圍。

四、都市計畫配合

本計畫河段兩岸在瑞芳下游河道大多屬都市計畫土地，上游河段則皆為非都市計畫土地，於公告劃入基隆河水道治理計畫用地範圍內之公私有土地屬非都市土地者，應依區域計畫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之規定劃定使用區為河川區及編定其他用地別，並於日後辦理都市計畫時，依法配合劃定為河川區，已公告之都市計畫地區，其使用區非屬河川區，主管機關應配合本計畫修正都市計畫。

五、排水流入口之配合

本計畫中、下游河段兩岸地勢低窪地區，相關排水設施，相關主管單位應配合堤防興建設置抽水站或其他設施，以因應可能之淹水，另於上游河段因為山區野溪支流，河道坡度較陡，排水流入口較無積水或洪水浸淹問題，但亦應視實際需要配合檢討改善，以防止洪水倒灌。

六、橋樑工程之配合

目前跨越基隆河之橋樑共計 68 座，包括台北市 15 (含已拆除之中山橋)，台灣省轄區 53 座，依據民國 91 年「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草案）」評估檢討後，仍有 27 座橋樑樑底高度或長度不足之橋樑，詳如表 3，但於前期計畫已針對影響防洪較為嚴重之台北市轄中山橋、台北縣轄新江北橋、基隆市政府轄實踐橋、崇智橋及台灣鐵路局轄八堵鐵路橋等 5 座橋樑，進行改善工程，其餘則研議納入後續計畫進行改善。

七、下游洪水預警系統

基隆河洪水預警及預報系統已建置完成，以維護基隆河沿岸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另於基隆河重要橋樑設置警戒水位尺，適

表 3 基隆河橋樑改建/改善檢討表

轄區單位	橋樑名稱	計畫河寬 (公尺)	計畫堤頂高 (公尺)	前期計畫完成後		橋樑現況		橋樑應改善	
				計畫洪水位 (公尺)	相當納莉颱風流量 之洪水位 (公尺)	橋長 (公尺)	樑底高程 (公尺)	抬高	加長
台北市政府	中山橋(已拆除)*	122	9.60	7.82	8.11	-	-	-	-
台北市政府	南湖大橋	160	12.93	10.29	11.29	342	12.19	✓	-
台北縣政府	社后橋	127	13.38	10.86	12.04	126.4	11.01	✓	✓
台北縣政府	江北橋	130	15.03	12.65	13.96	104	11.60	✓	✓
台北縣政府	汐止交流道橋	110	15.04	12.70	14.06	110	12.41	✓	-
台北縣政府	長安橋	104	15.56	13.49	14.76	108	11.26	✓	-
台北縣政府	瑞慶橋	100	30.80	29.69	30.01	90	36.25	-	✓
台北縣政府	國芳橋	105	40.23	39.05	39.29	60	40.88	-	✓
台北縣政府	介壽橋(瑞芳)	80	49.22	48.04	48.44	69	50.88	-	✓
台北縣政府	瑞峰橋	65	55.22	49.50	50.01	45	53.39	✓	✓
台北縣政府	圓山橋	90	61.22	56.89	57.29	73	59.41	✓	✓
台北縣政府	介壽橋(侯硐)	77	90.31	86.68	87.83	56	92.18	-	✓
基隆市政府	千祥橋	120	17.78	14.59	15.72	90	15.97	✓	✓
基隆市政府	百福橋*	112	18.38	15.42	16.48	90	15.83	✓	✓
基隆市政府	實踐橋*	105	18.80	16.03	17.03	105	18.80	-	-
基隆市政府	六堵橋	135	19.52	17.15	18.10	182	17.10	✓	-
基隆市政府	五福橋	164	20.05	17.80	18.71	175	18.42	✓	-
基隆市政府	六合橋	120	20.63	18.46	19.33	128	18.79	✓	-
基隆市政府	七賢橋	116	20.31	19.10	19.91	229	19.64	✓	✓
基隆市政府	崇智橋*	80	20.79	19.23	19.99	80	20.79	-	-
基隆市政府	大華橋	80	21.36	19.72	20.43	75.3	22.25	-	✓
基隆市政府	八堵橋	110	23.67	22.98	23.60	98.4	27.55	-	✓
基隆市政府	暖江橋	84	25.58	25.04	25.56	57	25.70	-	✓
鐵路局	鐵路橋(八堵)*	110	23.59	22.69	23.34	110	23.59	-	-
高速公路局	中山高三號橋	130	14.55	12.19	13.48	120	14.57	-	✓
高速公路局	中山高一號橋	107	16.01	14.23	15.41	120	15.45	✓	-
公路局	瑞芳橋	90	52.22	49.30	49.76	113	50.35	✓	-

註：1.資料來源：民國 91 年，經濟部水利署，「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草案)」報告摘錄，本計畫另重新檢討彙整。

2.橋長以配合公告河川圖籍為準。

3.”*”指已納入「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改善之橋樑，其橋長及樑底高程以設計之橋長及樑底高程作比較。(百福橋因尚未完成發包，故仍列改善前狀況)

時提供沿岸民眾警戒，並配合媒體及通訊系統，以適時廣播通知沿岸地區居民及時疏散；若沿岸有積淹水之虞地區，建請主管機關以非工程措施處理，並於防汛期間納入淡水河防洪指揮中心統籌辦理。

八、河川管理注意事項

(一)河川管理

水道治理基本計畫經核定公告後，劃定為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內之土地，為防止水患應嚴禁濫墾及建築等情事。經許可使用之河川公地，管理機關應依河川管理辦法，嚴格執行河川管理之工作，以確保計畫洪水之暢洩；另請管理機關依「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辦法」落實辦理基隆河沿岸防洪、排水設施維護事項，以維應有防洪排水功能，確保計畫成效。

(二)河道疏浚

依「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辦理之河道疏浚其功效顯著，已可有效降低基隆河洪水位，達「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之保護防範目標，故管理機關應持續監測斷面變化，維持整治後斷面，避免回淤或其他人為因素造成斷面束縮情況，影響治理成果。

(三)水質與環境之維護

本治理規劃河段下游由於工廠之廢水及沿岸一般家庭污水流入河川水質漸趨惡化，為防止水質污染擴大，建請管理機關加強放流水管理及儘速完成都市計畫區內都市下水道工程，改善該地區水質狀況，並加強取締污染水源行為，另於河川區域內應禁止傾倒垃圾、廢土及廢棄物等，以達到水質保育及環境景觀之目的。

(四)河川管理計畫

防洪安全前提下，以河川生態保育為基礎，分段分區管理為原則，考量河川空間利用與地方發展之關係，營造良好河川生態環境及水資源之永續利用，因此水道治理基本計畫經核定公告後，管理機關應依「河川管理辦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依河川水土資源、生態環境、自然景觀及河川治理計畫，並參酌河川沿岸地區發展特性，訂定河川管理計畫，公告其管理使用分區、得申請許可使用之範圍及其項目。

伍、水道治理計畫範圍圖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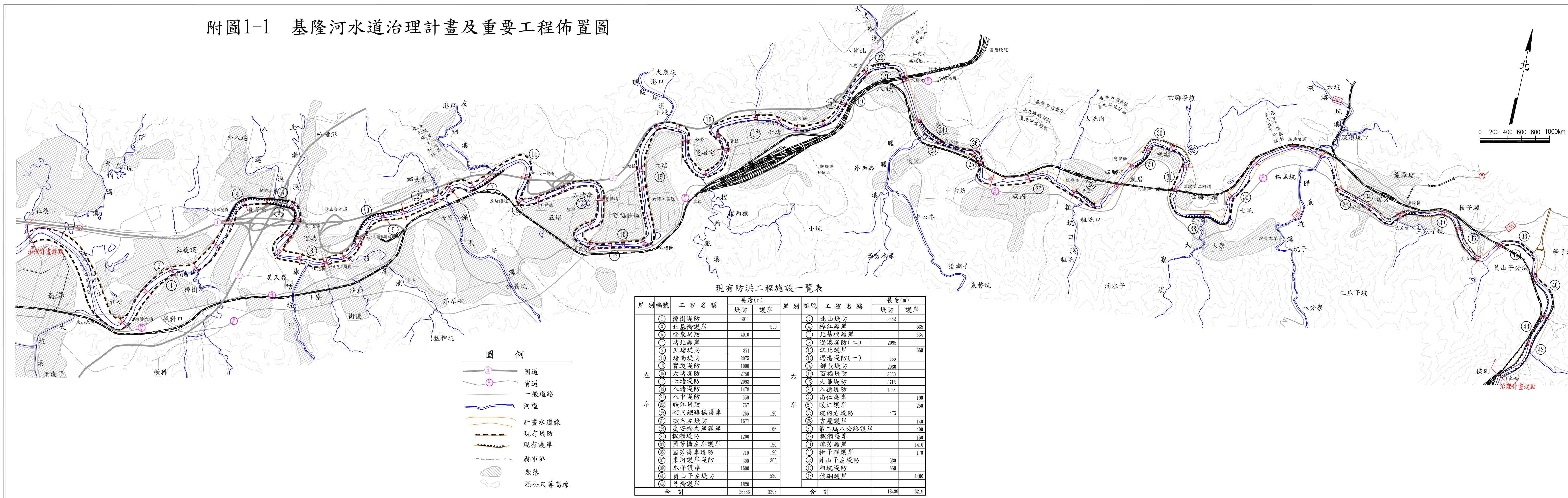
水道治理計畫範圍，採用民國 78 年及民國 82 年公告圖籍之水道治理計畫線及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修正；本次各河段水道治理計畫線及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分述，詳附件二，茲說明如下：

- (一) 汐萬路段河段：詳河川圖籍 14 號，如附圖 2-1。
- (二) 六堵工業區段：詳河川圖籍 39、40、41 及 44 號，如附圖 2-2。
- (三) 八堵橋下游至攔河堰右岸：詳河川圖籍 61 號，如附圖 2-3。
- (四) 碇內河段：詳河川圖籍 65-1、66、67 及 68 號，如附圖 2-4。
- (五) 瑞芳煤渣山至深澳坑溪匯流口段：詳河川圖籍 81、82 號，如附圖 2-5。
- (六) 員山子分洪工程入口範圍：詳河川圖籍 87、88、97 及 98 號，如附圖 2-6。
- (七)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協議價購範圍
 - 1. 北山大橋左岸(樟樹灣段)：詳河川圖籍 4 號，如附圖 2-7。
 - 2. 高速公路四號橋至樟江大橋段左岸(樟樹灣段番子寮小段)：詳河川圖籍 9、10 號，如附圖 2-8。
 - 3. 番子寮段左岸(樟樹灣段番子寮小段)：詳河川圖籍 13 號，如附圖 2-1。
 - 4. 六合橋至七賢橋段(工建段、大華段)：詳河川圖籍 45、46 號，如附圖 2-9。
 - 5. 崇智橋下游段左岸(大華段)：詳河川圖籍 51、52 號，如附圖 2-10。

附件一

基隆河水道治理計畫及重要工程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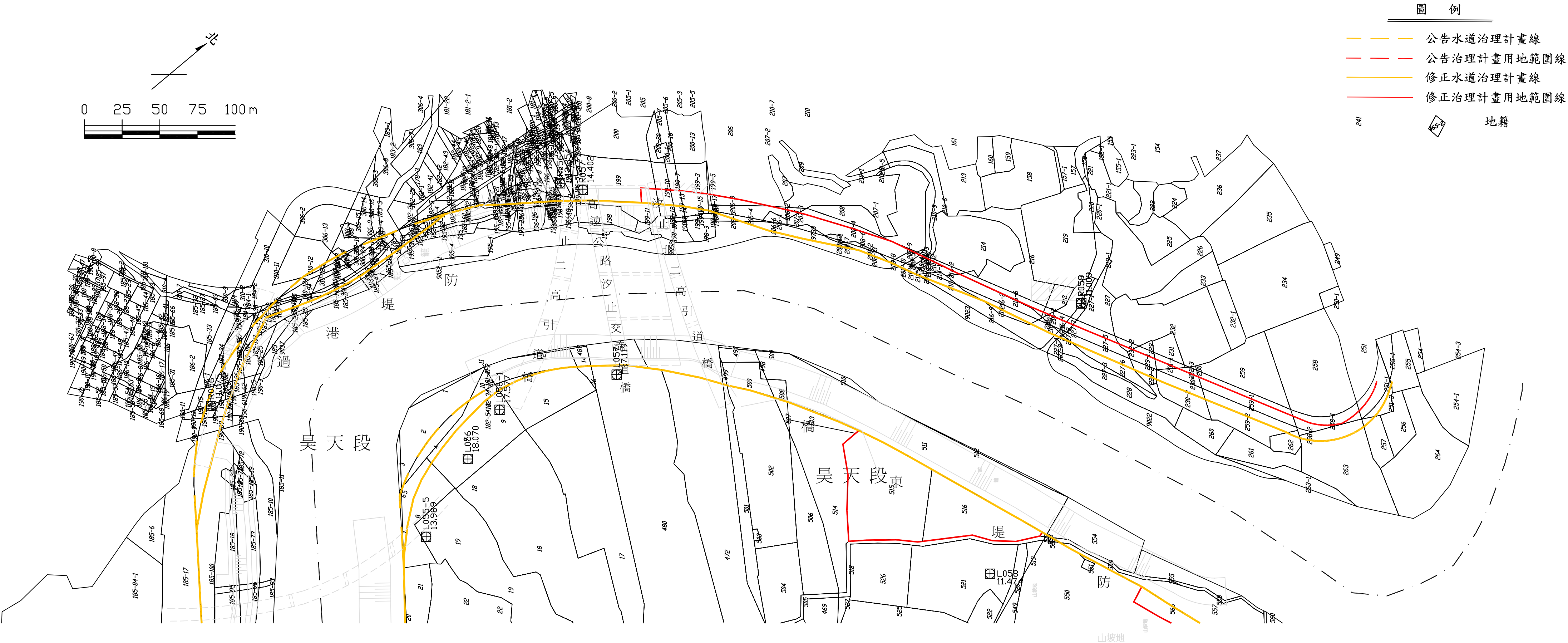
附圖1-1 基隆河水道治理計畫及重要工程佈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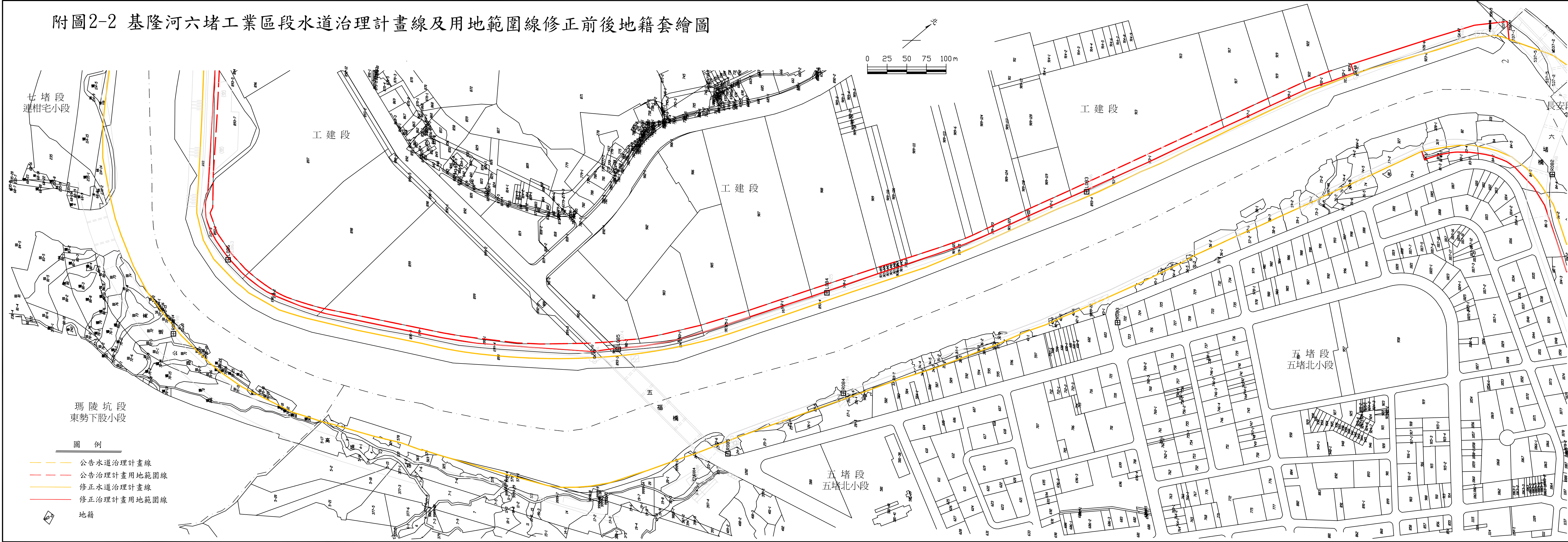
附件二

基隆河各河段水道治理計畫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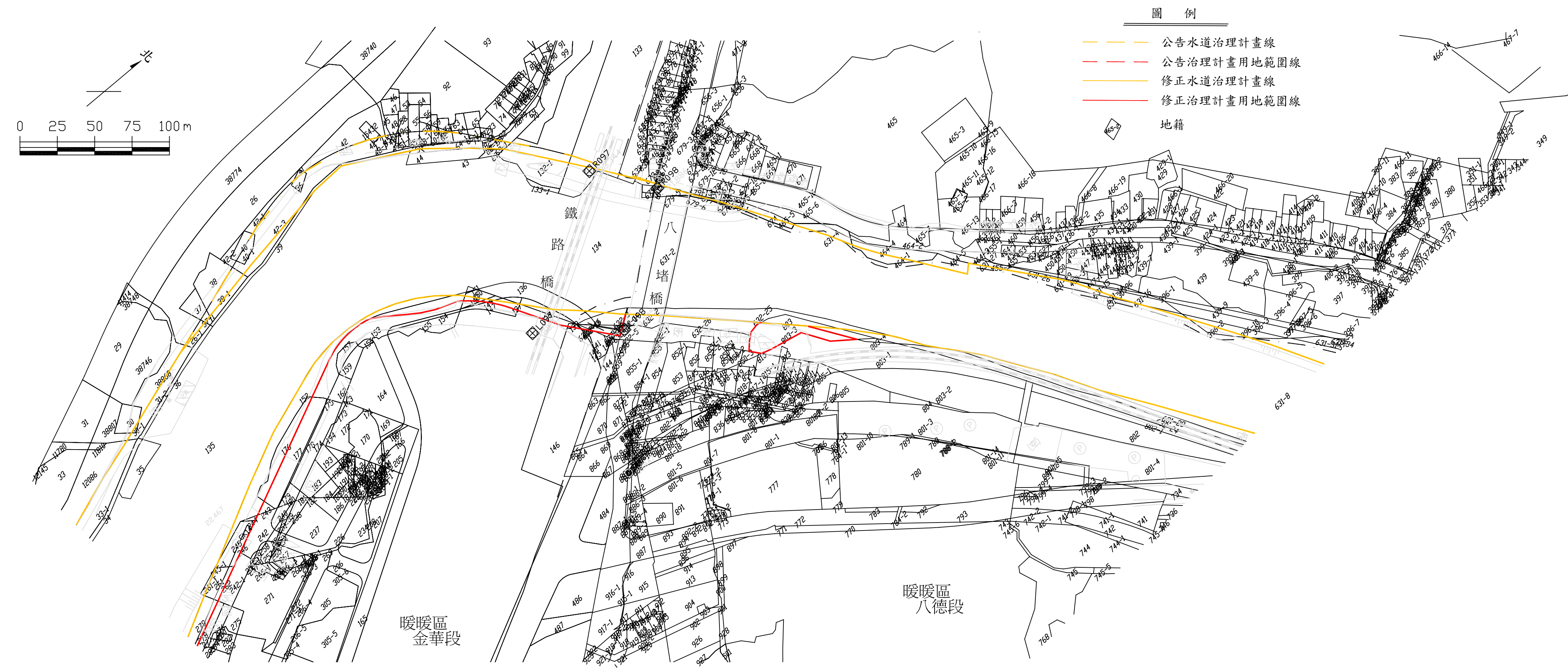
附圖2-1 基隆河汐萬路至番子寮段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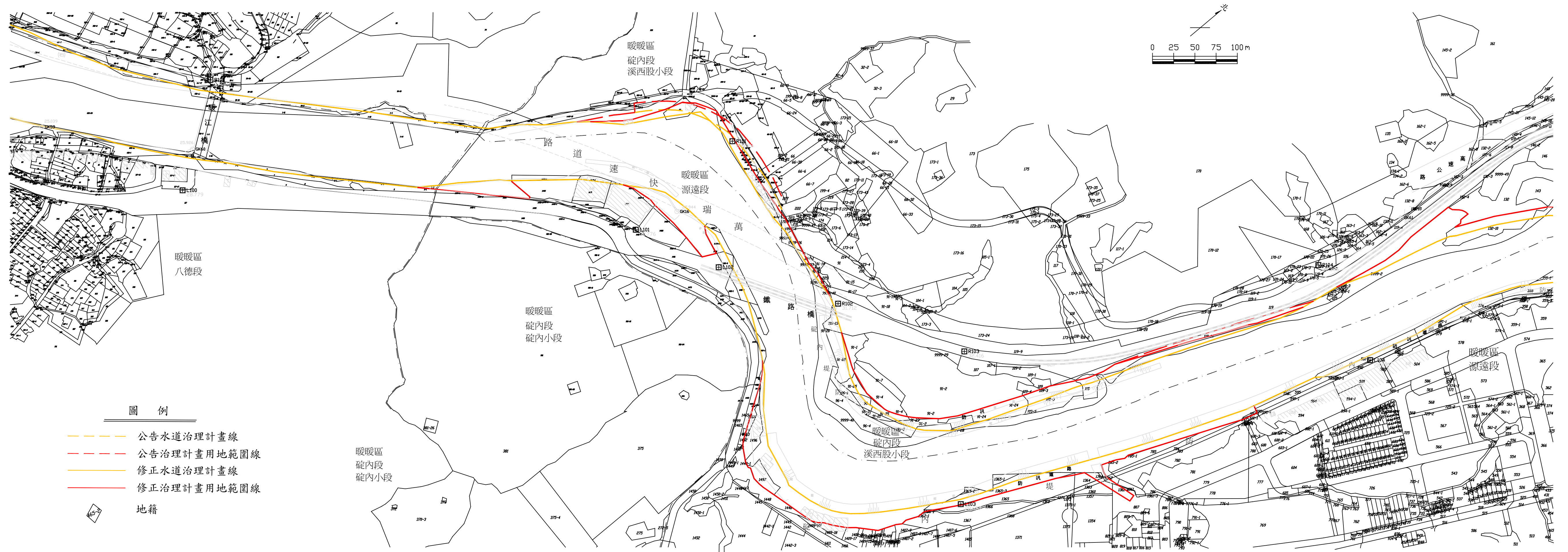
附圖2-2 基隆河六堵工業區段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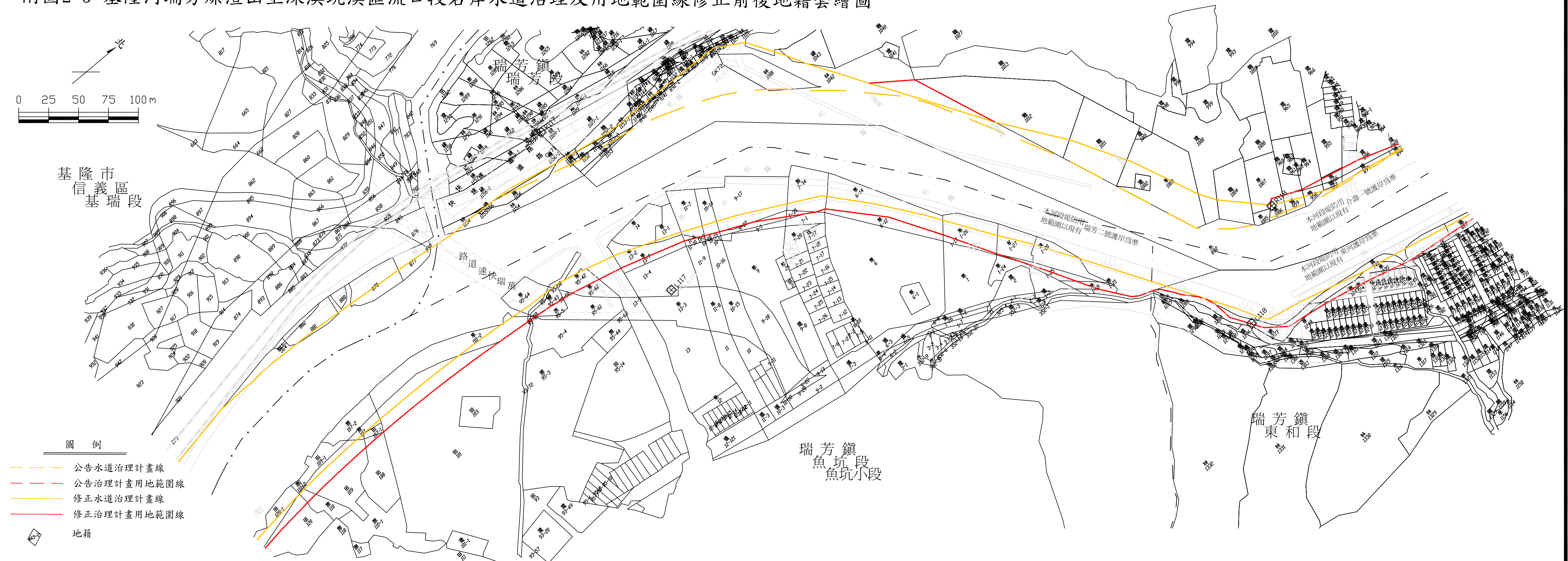
附圖2-3 基隆河八堵橋下游至攔河堰右岸水道治理計畫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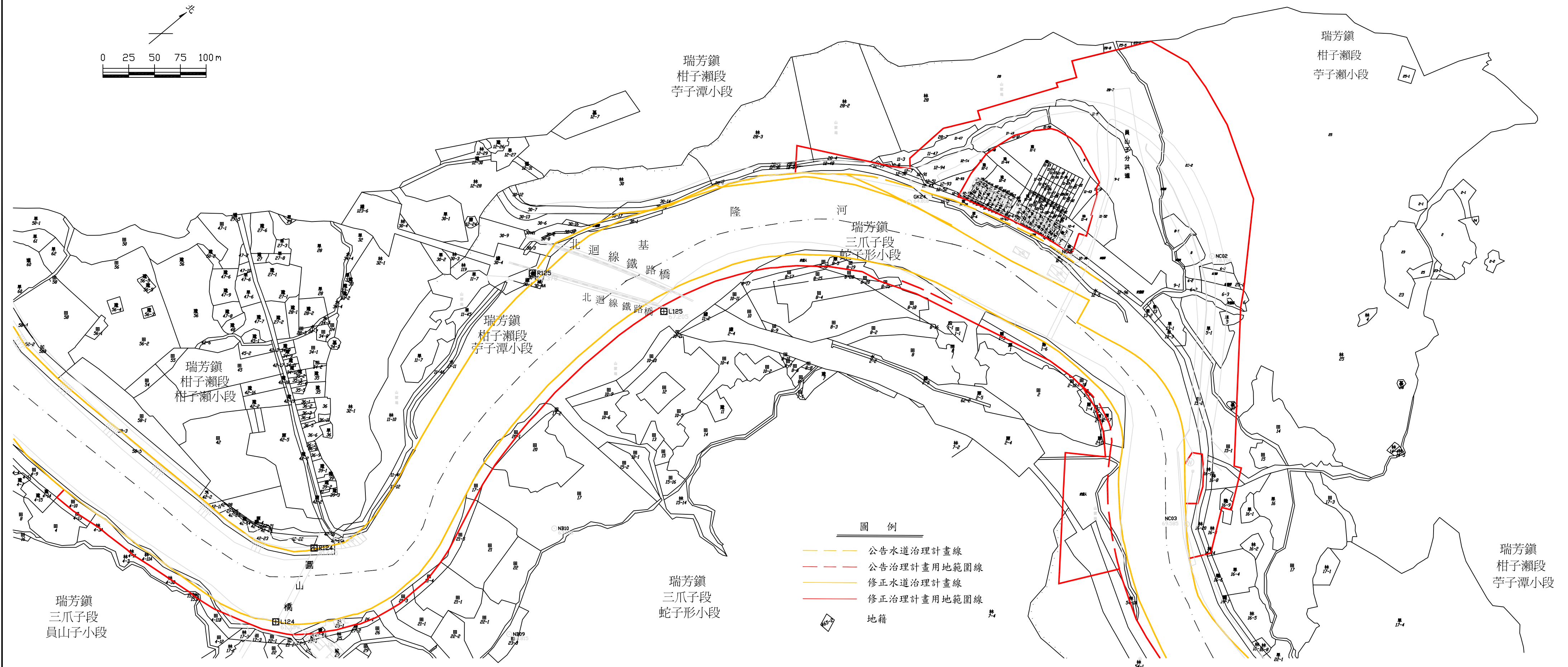
附圖2-4 基隆河碇內段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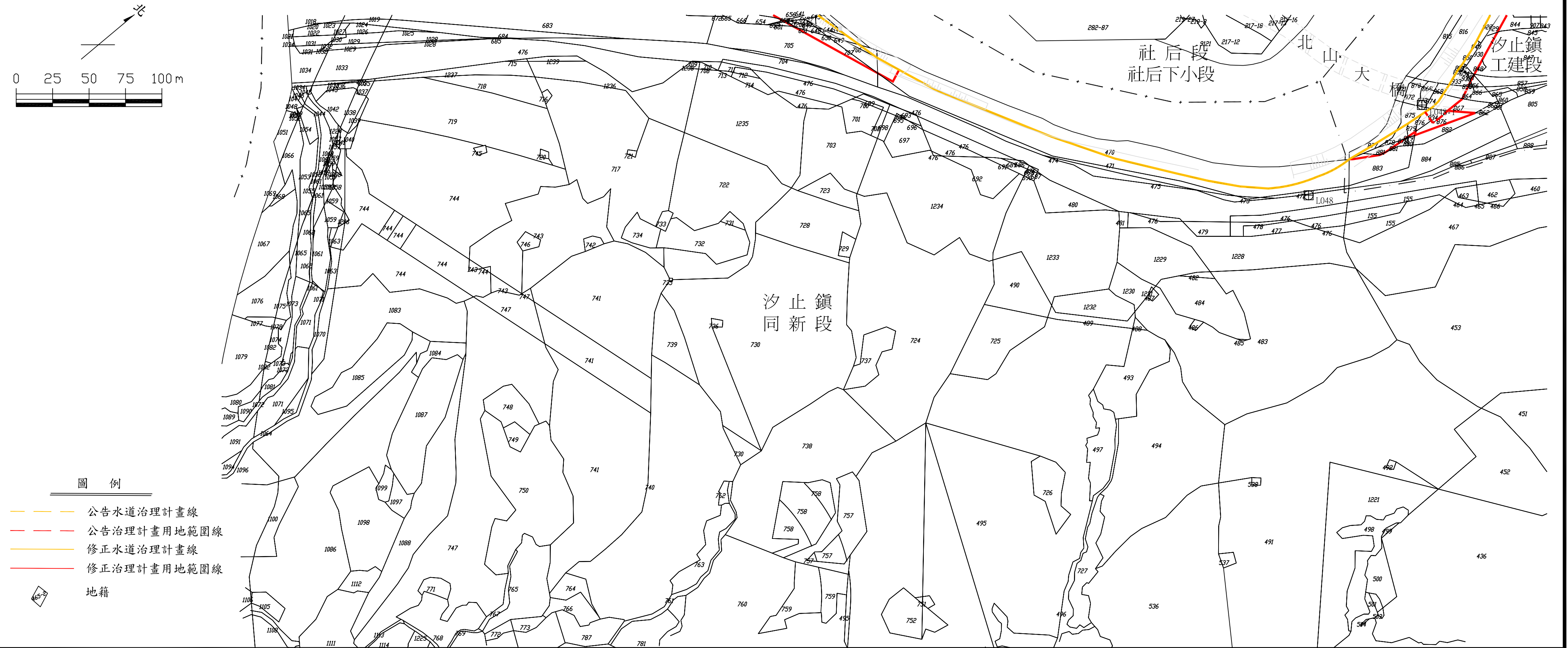
附圖2-5 基隆河瑞芳煤渣山至深澳坑溪匯流口段右岸水道治理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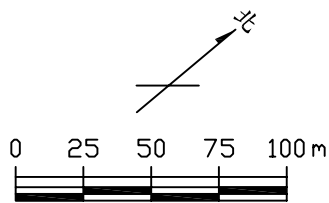
附圖2-6 基隆河員山子工程入口範圍水道治理計畫及用地範圍線修正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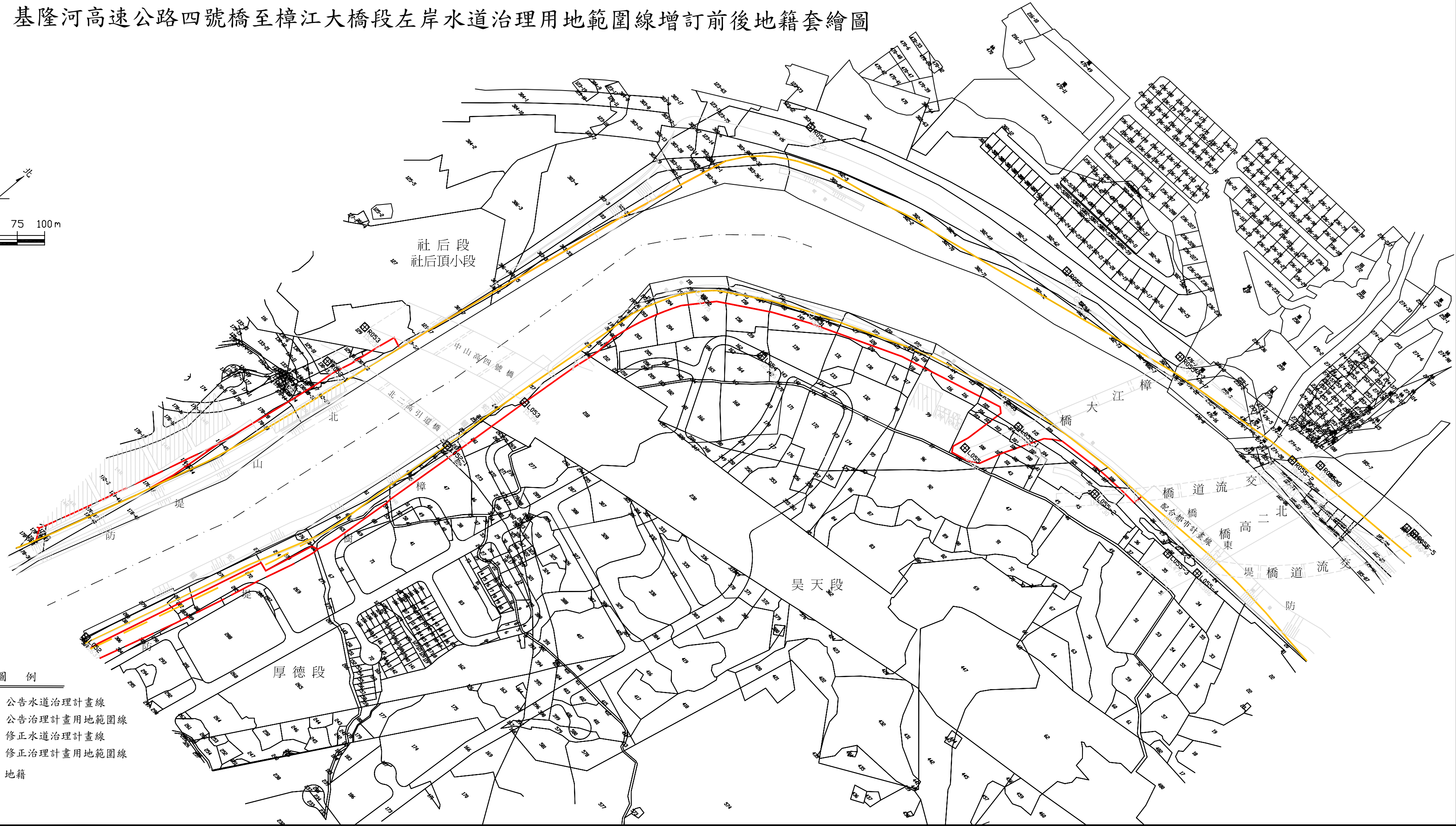
附圖2-7 基隆河北山大橋左岸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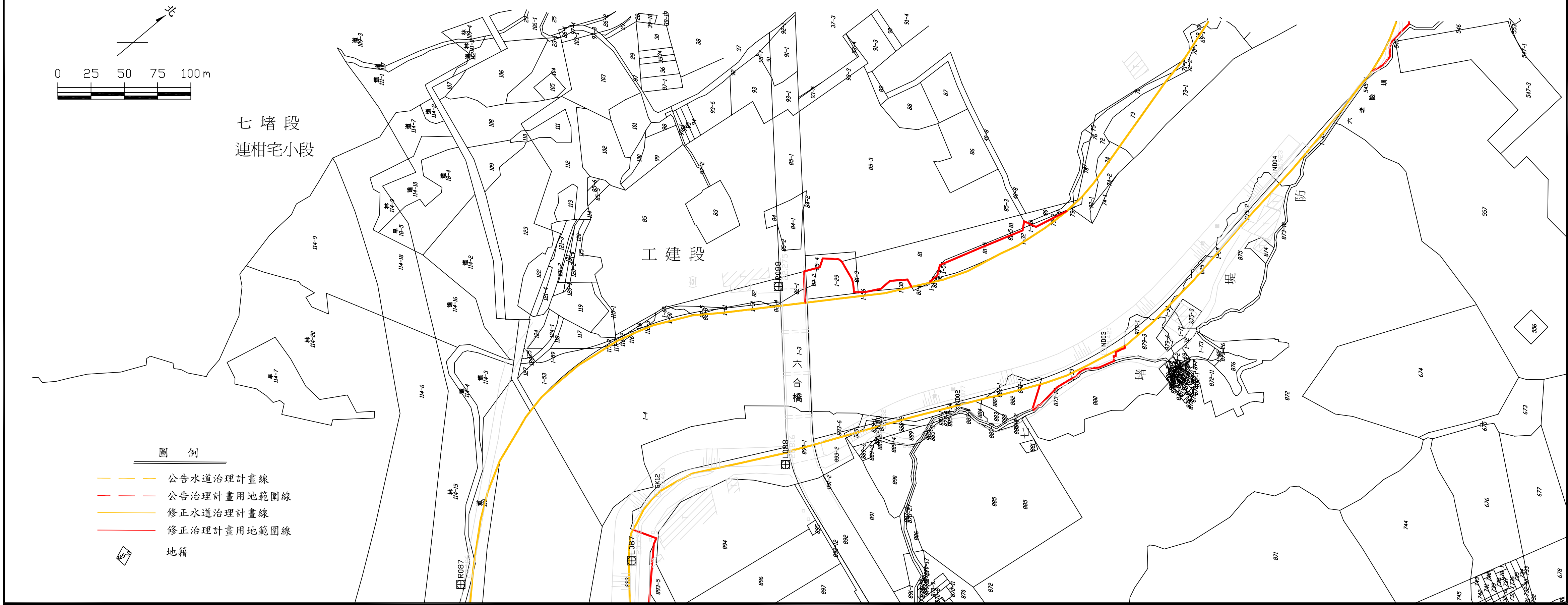
附圖2-8 基隆河高速公路四號橋至樟江大橋段左岸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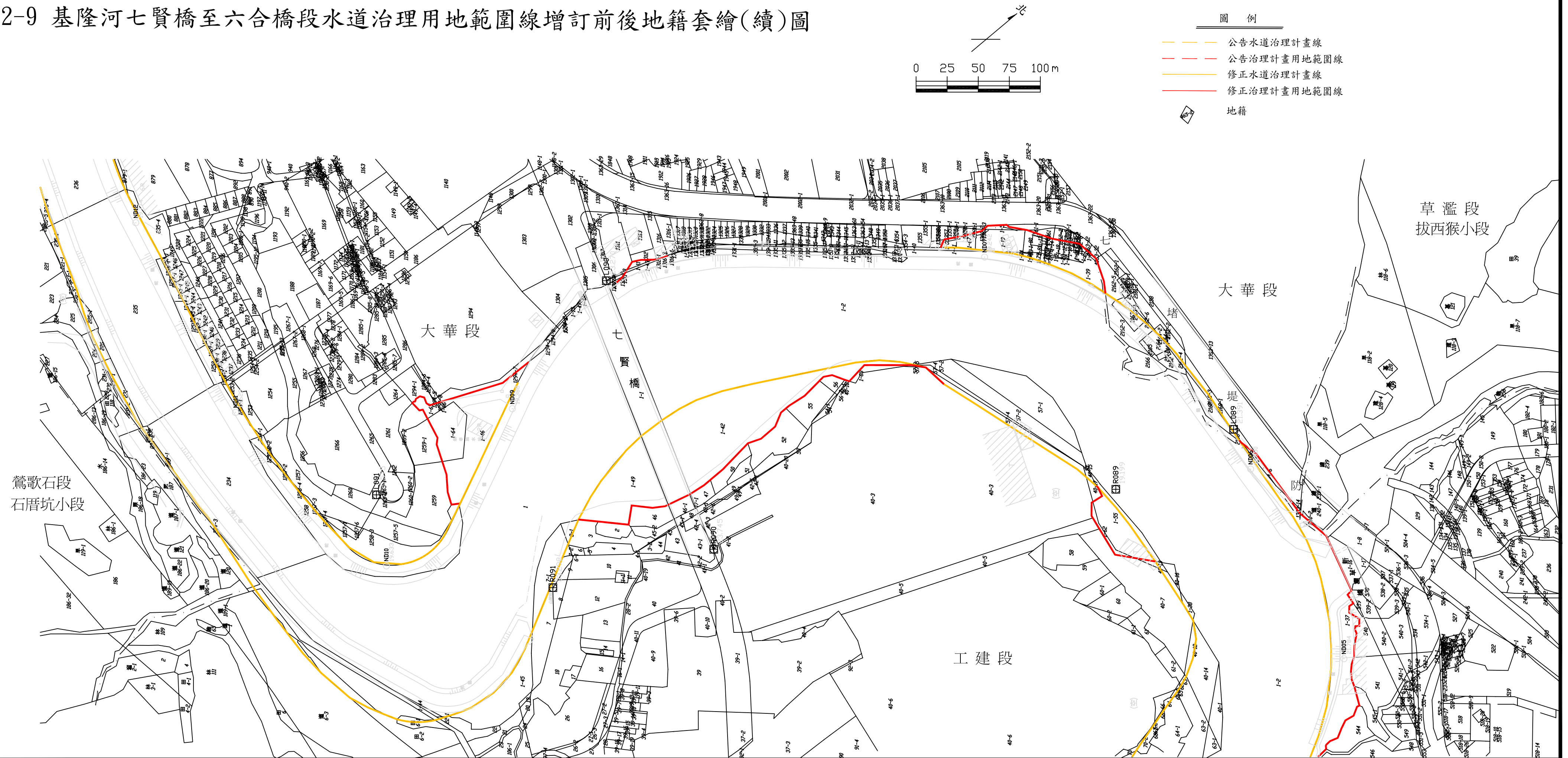
- 圖 例
- 公告水道治理計畫線
 - 公告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
 - 修正水道治理計畫線
 - 修正治理計畫用地範圍線
 - 地籍



附圖2-9 基隆河七賢橋至六合橋段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附圖2-9 基隆河七賢橋至六合橋段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續)圖



附圖2-10 基隆河崇智橋下游左岸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增訂前後地籍套繪圖

